

证券代码：873368

证券简称：九龙珠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1 月 1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苏州市吴中区东吴北路 66 号 8 楼 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11 月 6 日 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庄志忠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认定核心员工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为了加强管理团队稳定性，在现有股东、监事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外的员工，董事会提名下列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：

序号	姓名	所属部门	职称
1	蔡守梅	企划部	经理
2	蔡清玲	设备部	经理

2019 年 11 月 06 日，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了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。2019 年 11 月 06 日至 2019 年 11 月 10 日，公司向全体员工进行了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全体员工均未对提议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提出异议。

2019 年 11 月 11 日，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如下意见：董事会提名认定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，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核心员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九龙珠品牌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11 月 11 日